



广武明长城“月亮门” 图片来源：百度网

家有萌犬

王建章

那天，我家巨型贵宾犬“闪电”两岁生日，女儿给它制作了蛋糕、买了香肠，还给它戴上了“皇冠”帽。看着它开心地享用着美味的晚餐，诸多往事涌上心头。

2023年4月前，“闪电”还和它的兄弟姐妹、妈妈生活在一起。狗妈妈生下了12只小狗，满月后，女儿去挑选。她蹲在笼子前，可爱的小“闪电”用温柔的目光看着新主人，女儿一眼就相中了它，从此“闪电”便成为我们的新宠。刚抱回家时，“闪电”十分瘦小，5月7日称重才七斤半，甚至比家中三岁的猫还瘦小，很难想象这个小家伙日后能长到60斤。

初来乍到的“闪电”很调皮，在客厅到处嗅，撕咬拖鞋等物，还咬坏了女儿的耳机和我的眼镜。考虑到小狗的天性，我们选择包容，但为了家中整洁和物品安全，还是将它安置到车库，为它布置了舒适小窝。每次我们带着食物进门，它都会摇着尾巴，满眼期待，简陋的车库也因它的热情变得温馨。

每天遛狗成了我和“闪电”最快乐的时光。从最初牵绳散步，到后来骑着电动“小四轮”出行，我们成了师范街上一道独特的风景线。每次出发，“闪电”都会主动抬起前爪配合套绳。它狗缘极佳，深受其他狗狗喜爱，玩耍时动作敏捷，与伙伴们难舍难分。就连附近小区的保安和爱狗人士，也常被它帅气温和的模样吸引，有人还特意买香肠喂它。

不过，成长路上也有惊险时刻。“闪电”4个月大时，一次遛弯途中，它看到马路对面的小狗，突然挣脱绳子狂奔而去。正巧有汽车驶来，司机紧急刹车，“闪电”却一头撞了上去……好在有惊无险，这次意外后，我们遛狗时更加小心。

随着年龄增长，“闪电”愈发懂事。一岁以后除了女儿给它买的玩具，再没有咬坏过任何东西。它是个聪明的狗狗，在女儿的调教下，它学会了许多本领。先学会叼篮子，当我们买了菜，或取了快递放进篮子，它叼起后，跟随主人走回家，吸引着众多路人的眼球。还学会了表示“谢谢”和“害羞”的动作，后来又学了拉车，让我们非常开心。

这600多个日夜，“闪电”从弱小的幼犬成长为雄壮帅气又温顺乖巧的大狗，为我们的生活增添了许多欢乐。它就像一首温暖的歌，记录着往昔的美好，也让我们对未来的相伴充满期待。愿在今后的岁月里，我们能够相依相随，温柔相待，用爱温暖彼此，续写幸福篇章。

四登长城

何常灵

我曾四次登上长城，每一次都如同一幅独特的画卷，镌刻在记忆深处。

第一次登长城，在上世纪60年代的八达岭。那时，大姨家在北京，暑假去玩耍，骑自行车在城里疯跑。一句“不到长城非好汉”，点燃了小小男子汉幼稚的志气，为了当好汉，毅然踏上了登长城之路。

第二次登长城，已到上世纪80年代。听闻某媒体重要栏目的画面背景为慕田峪长城。借着“五一”假期，我登上了北京怀柔的慕田峪长城。

第三次登长城，是15年前。当时在天津中国美协培训中心学习，中心组织山水画高研班去河北承德金山岭长城写生，我也有幸参与其中。

而最近的一次，是在前几天。摄影群组织摄影人登山西广武明

长城遗址。

这几次登长城，所处的环境各异，相随的人不同，登城的目的和内容也有差别，感受自然大相径庭，却都伴着劳累后的豪迈。此次前往广武明长城，途中摄友指着远处“月亮门”，那是山西明长城的地标。从景区出发，起初坡道平缓，转折处却突然变陡。背着摄影器材与食物，我渐渐气喘吁吁。歇脚时，眺望远方，山岭逶迤起伏，沿着山脊，若隐若现的旧长城与几个敌楼屹立在山巅之上。山路随着山岭起伏，时而盘旋而上，时而顺势而下，曲折蜿蜒。好在平台处可以停歇，稍作休息后，身心舒适许多。

盘山坡道时缓时急，临近月亮门，山路愈发陡峭。陡立的石阶折转多处，与山崖紧密相连，陡立与缓平交替出现。到了高高耸立的

敌楼遗址，石阶更是陡得让人吃力。稍作缓和，我一鼓作气登上了敌楼。

登上高高的敌楼，居高临下，视野豁然广阔。月亮门，又名“穿心楼”，为明万历三十三年（1605）所修。经过400多年的岁月侵蚀，长城敌楼上只留存箭窗内的一个圆形的券洞，酷似月亮因而得名。月亮门，为山西明长城最美遗存，也是山西明长城遗址地标性建筑。

行走在残垣断壁间，仿佛能听见兵戈相击、战马嘶鸣，看见当年战场的硝烟。每一段长城都是历史的见证者，诉说着民族的悲壮、人间的离合。此刻，《历史的天空》旋律在耳边响起，岁月带走了烽火狼烟，却带不走长城承载的精神。四次登长城，是与历史、自我的对话，长城的魅力与精神，永远闪耀。



养鸡往事

杨海



才艺展示



上世纪70年代初期，居民大院里掀起了养鸡热潮。春天，小贩挑着一对圆圆扁扁的大竹筐箩走进大院，我们都围了过去。盖子揭开，里面挤满了鹅黄色毛茸茸的小鸡仔，十分可爱。小贩说：“这是莱杭鸡，好养活、产蛋多，只要两毛钱一只。”在他的鼓动下，居民们纷纷挑选了起来。

在我眼里，母亲的那双手是神奇的，公鸡母鸡一抓一个准。那次，她买了10只小鸡，笑眯眯地对我说：“这只头大的是公鸡，其余9只应该是母鸡。”两个月后，小鸡脱毛换羽，果真如她所言。母亲还给每只鸡取了可爱的名字，“小胖”“小麻雀”“菇菇头”等。

在母亲的精心饲养下，这群鸡长得很快，但吃得也多，这就给我们增加了一项家务劳动——拌鸡食，将白菜帮等菜叶子剁碎和玉米面或高粱面掺一起在小铝盆中拌好，每天三次。为了拌鸡食，母亲常让我到柳巷菜铺捡丢弃的菜叶子。开始我很不情愿，怕被同学看见笑话，母亲便说：“男孩子不能太娇气、太爱面子，‘泼实’小子出好汉。”这以后，尽管捡菜叶时还是怕和同学相遇，但我更希望母亲夸我“泼实”。

那天，“菇菇头”在鸡窝旁焦躁踱步，母亲一摸它的尾部，便断定要下蛋了。我们急忙在鸡窝铺好稻草，不一会儿，就听见“咯咯咯”的欢叫声。我小心翼翼地捧出那颗温热、还带着血丝的鸡蛋，满心欢喜。此后，母鸡们像是展开了下蛋竞赛，甚至有只鸡一天下了两颗蛋，其中一颗还是软壳的。

我最喜欢的是那只叫“小胖”的公鸡，它不但个头大，而且羽毛五彩斑斓，大红鸡冠如火焰般夺目。在我眼里，小胖既是一个勇敢的斗士，又是一个侠骨柔肠的绅士。那时大院里的孩子们喜欢斗鸡，“两鸡相遇勇者胜”，每次我把小胖一松开，它就会奓起颈毛冲上去，勇猛无比。最值得称道的是“小胖”还有“见食相呼”的美德，发现美食便“咕咕咕”叫着，召唤其他的鸡一起来分享。“小胖”的存在，给平淡的生活增添了无数乐趣。

母亲养的鸡最早“开窝”，产蛋又多，惹得邻居们羡慕不已。每次收了鸡蛋，母亲就会把它们一个个摆放在柳条筐里。鸡蛋积攒得多了，就会腌制一些咸鸡蛋或做成“松花蛋”。那些鸡蛋，虽然她自己舍不得吃，但大院里谁家有了病人或是生了孩子，母亲总会拿出一些鸡蛋送去。

回忆起当年母亲养鸡的那一幕，眼前就会浮现出母亲辛勤劳作的样子，就会想起母亲夸我“泼实”的话语。记得母亲90岁大寿时，我问老妈“泼实”究竟是什么意思，老妈说：她也说不准，这是老人们传下来的口头语，大概是说小孩子哇（摔）倒了不哭，自己爬起来又继续向前跑的样子吧。这质朴的话语，不正是她一生坚韧、乐观的写照吗？